【附件二】

 **臺南市106學年度補救教學執行成效檢核自評表**

學校名稱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 目 |  檢核成效指標 | 自評分數 | 請簡述說明 |
| 行政運作(17%) | 1.成立學生學習輔導小組並定期召開會議 | 1-1實施計畫(附表1) 。【2%】 |  |  |
| 1-2學習輔導小組名冊及分工表。【1%】 |  |  |
| 1-3會議紀錄(可包含：(1)學生經篩選測驗結果依國語文、數學或英語科任一科目有不合格之情形者，依不合格之科目入班受輔；(2)經學習輔導小組認定需補救教學學生；(3)身心障礙學生經學習輔導小組認定受輔可提升學業成就者；(4)個案學生結案紀錄，若無結案學生亦需敘明原因)及簽到表。【5%】 |  |  |
| 1. 參加本局辦理補救教學期初說明會、期中及期末行政成效會議
 | 2-1檢附研習證明。【9%】(資料由本局提供) |  |  |
| 宣導入班(23%) | 3.宣導 | 3-1對參與本計畫之授課教師、學生及家長宣導本計畫精神和內容(附表2)。【7%】 |  |  |
| 3-2補救教學入班通知單。【2%】 |  |  |
| 4.開班情形 | 4-1106學年度國語、數學及英語各科受輔率高於本市各科平均受輔率。【6%】(資料由本局提供) |  |  |
| 4-2應入班未入班學生追蹤輔導機制(可提供相關輔導計畫、輔導紀錄表等)(附表3)。【6%】 |  |  |
| 5.異動轉銜 | 5-1107年6月確實完成個案轉銜(國小6月20日前完成轉銜；國中6月30日前完成接收)。【2%】(資料由本局提供) |  |  |
| 教學與學習成效(44%) | 6.教學作為與學習成效 | 6-1(1)檢附帳號開通一覽表(附表4)。【2%】(2)檢附帳號使用次數一覽表(請各校上傳使用次數一覽表，統計期間為106年7月1日至107年6月30日)【3%】 |  |  |
| 6-2授課教師依科技化評量系統診斷結果報告，分科(國、數、英)進行學生弱點分析，規劃或調整教學內容及策略。【18%】 |  |  |
| 6-3授課教師擬訂補救教學計畫表、教學進度表或教室日誌等相關書面資料。【12%】 |  |  |
| 6-4 106年12月成長測驗較106年5月篩選測驗，國語、數學、英語各科進步率達50%以上。【9%】(資料由本局提供) |  |  |
| 獎勵制度(6%) | 7.規劃獎勵行政人 員、教師教學及學 生學習之措施並 實施  | 7-1公開表揚校內績優教師、行政人員及受輔進步學生之作法 (檢附活動照片及相關書面資料)(附表5)。【3%】 |  |  |
| 7-2擬訂學生參與補救教學之鼓勵措施(例如：引導學生施測正向作答、提供入班誘因等) (檢附佐證資料) 【3%】 |  |  |
| 特色作為(10%) | 8.請檢附相關實施計畫或執行成果等佐證資料【10%】(如學生參與課程後較以往有明顯的學習興趣與信心、自辦補救教學相關研習、結合民間資源推動補救教學、特殊績優人員或感人事蹟實例、自行設計或篩選編訂學生之學習教材、校內依「國民中小學成績評量準則」於學生學習過程中各學習領域之成績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者，實施補救教學及相關補救作為等)。每檢附一項成果可得2分，至多上傳5項。 |  |  |

承辦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主任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校長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